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不动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安博润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博润”）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南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南通城南支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海安博润向工行南通城南支行申请借款 50,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博禾沃谷能源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海安博润 100% 股权质押给工行南通城南支行，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详见 2021 年 1 月 21 日和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禾望电气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禾望电气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0）。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追加不动产抵押及应收账款质押的议案》，同意海安博润追加不动产抵押及应收账款质押为主合同债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追加不动产抵押及应收账款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就相关不动产办理了抵押登记，并已取得苏（2022）江苏省不动产证明第 0000001 号不动产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3 日